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2024 年单位预算

编制说明

2024 年 1 月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单位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单位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1) 承担全区中小学（含中职、幼儿园）体育、卫生、艺术及相关学科教学、课程改革的课题研究与指导、评估和服务工作；

(2) 指导全区中小学及托幼机构传染病防治及校园卫生工作；

(3) 组织全区中小學生体育、卫生、艺术各科比赛及活动；

(4) 承担上级交办在其他事项。

二、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为：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本级。

三、单位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总编制人数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1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在职实有人数 9 人，其中：行政实有 0 人，事业实有 9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0 人）。

离退休人员 1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7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2024 年单位

预算表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629.53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5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14.22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69.90	本年支出合计	669.9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69.90	支 出 总 计	669.90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69.90	669.90	669.90														
044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	669.90	669.90	669.90														
044009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669.90	669.90	669.90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69.90	395.90	274.00			
205	教育支出	629.53	355.53	274.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29.53	355.53	274.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29.53	355.53	27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5	26.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5	26.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5	26.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2	14.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2	14.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2	14.22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69.90	一、本年支出	669.9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69.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629.53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4.22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69.90	支 出 总 计	669.90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69.90	395.90	367.56	28.34	274.00
205	教育支出	629.53	355.53	327.19	28.34	274.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629.53	355.53	327.19	28.34	274.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629.53	355.53	327.19	28.34	27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5	26.15	26.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15	26.15	26.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5	26.15	26.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22	14.22	14.2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22	14.22	14.2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22	14.22	14.22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5.90	367.56	28.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8.78	298.78	
30101	基本工资	67.73	67.73	
30102	津贴补贴	12.19	12.19	
30107	绩效工资	141.16	141.1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15	26.1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22	14.2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56	7.5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42	3.42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35	26.3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74		27.74
30201	办公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0.90		0.9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4.03		4.03
30229	福利费	2.78		2.7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3		18.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78	68.78	
30302	退休费	53.28	53.28	
30307	医疗费补助	15.50	15.50	
310	资本性支出	0.60		0.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60		0.6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2024年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4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本单位2024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74.00	274.00							
044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		274.00	274.00							
044009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274.00	274.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274.00	274.00							
42011124044T000001094	基础教育保障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145.00	145.00							
42011124044T000001108	体育、卫生、艺术及科技环境教育发展专项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129.00	129.00							

表11

洪山区2024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3.12.1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填报人	陈志杰		联系电话		1539293333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年	2023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669.9	100.00%	443.058	583.440
		其他资金				
		合计	669.9	100%	443.058	583.440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67.56	54.87%	269.077	305.160
		运转类项目支出	28.34	4.23%	22.653	28.280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74	40.90%	151.328	250
合计		669.9	100%	443.0580	583.44	
部门职能概述	承担全区中小学(含中职、幼儿园)体育、卫生、艺术及相关学科教学、课程改革的课题研究与指导、评估和服务工作;指导全区中小学及托幼机构传染病防治及校园卫生工作;组织全区中小学生体育、卫生、艺术各科比赛及活动;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 2024年体育中考,完成全区23所学校近7千初三学生体育中考工作; 2. 卫生防疫,应对2024年各类传染病的防控工作; 3. 区中小学生体检,完成2024年全区学生9万八千多学生的体检及数据分析工作; 4. 区中小学艺术小人才比赛,组织全区中小学生音乐、美术小人才比赛工作。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1:教育教学改革发展专项	特定目标类	129	129	体育中考组考、艺术小人才比赛组考、发放防疫物资	
	项目2:上级转移支付(区中小学生体检)	特定目标类	145	145	中小学生体检费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年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和体育总局、教育部《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的相关精神,进一步深化体艺教学改革,促进青少年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促进中小学生运动能力、健康行为、体育品德等核心素养的形成,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目标		按计划完成全年预算100%,组织完成2024年全区初三学生体育中考工作,完成市、区艺术小人才选拔、组织、比赛工作,选拔部分体艺优秀教师、学生参加市级以上各类竞赛活动,提升洪山区师生体艺综合素质,提高学生运动能力及艺术素养,做好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及防疫物资发放工作,完成2024年全区学生9万多学生的体检及数据分析工作,改进学校卫生工作,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长期目标1:	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年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和体育总局、教育部《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的相关精神,进一步深化体艺教学改革,促进青少年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促进中小学生运动能力、健康行为、体育品德等核心素养的形成,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目标,弘扬中华美育精神,监测学生健康状况,对学生进行健康教育,培养学生良好的卫生习惯,改善学校卫生环境和教学卫生条件,加强对传染病、学生常见病的预防和治疗,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育中考人数	>7500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参与艺术小人才比赛人数	>5000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体检学生数	>100000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防疫物资发放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获市级艺术人才一、二、三奖比例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274万元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掌握学生健康状况，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选拔市级艺术小人才人员及艺术特长生资格比例	>1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艺术修养水平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改善学校卫生环境和教学卫生条件	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学校、学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1:	按计划完成全年预算100%，组织完成2024年全区初三学生体育中考工作，选拔部分体艺优秀教师、学生参加市级以上各类竞赛活动，提升洪山区师生体艺综合素质，提高学生运动能力及艺术素养，做好学校传染病防控工作及防疫物资发放工作，完成2024年全区学生9万多学生的体检及数据分析工作，改进学校卫生工作，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	
				2022年	2023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育中考人数	>4800人	>5300人	>6800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体育中考学校数	>22所	>23所	>24所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参与艺术小人才比赛人数	>2500人	>3400人	>4400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公办直属中小学、幼儿园	>96所	>104所	>110所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防疫物资发放覆盖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体检学生数	>74000人	>90000人	>98000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体检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初三学生升学考试参与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获市级艺术人才一、二、三奖比例	>10%	>10%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成本指标	经费使用限额	274万元	274万元	274万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掌握学生健康状况，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增强	增强	行业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选拔市级艺术小人才人员及艺术特长生资格比例	>10%	>10%	>10%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艺术修养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不断提	计划标准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改善学校卫生环境和教学卫生条件	改善	改善	改善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学生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12

洪山区2024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教育教学改革发展专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项目负责人	陈志杰		联系电话	15392933335
项目申请理由	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和体育总局、教育部《关于深化体教融合促进青少年健康发展的意见》的相关精神，落实武汉市教育局初三学生升学考试方案，进一步深化体艺教学改革，促进青少年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促进中小学生学习能力、健康行为、体育品德等核心素养的形成，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目标，弘扬中华美育精神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2024年体育中考，完成全区23所学校近7千初三学生体育中考工作；2. 卫生防疫，应对2024年各类传染病的防控工作；3. 区中小学艺术小人才比赛，组织全区中小学生音乐、美术小人才比赛工作			
项目总预算	129		项目当年预算	12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预算资金195万元，2023年预算资金127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后疫情时代，卫生防疫费减少了12万。按照武汉市艺术小人才比赛要求，艺术小人才比赛是学生升学考试资格必须条件，且参赛学生数增加（为学生总数3%），因学生人数增加，故增加了艺术小人才比赛经费4万。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 事业收入			
	5. 上级补助收入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8. 其他收入			
	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 明细 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29		
	1. 2024年体育中考				100		
	2. 卫生防疫				15		
	3. 区中小学艺术小人才比赛				14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落实武汉市教育局初三学生升学考试方案，进一步深化体艺教学改革，促进青少年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促进中小学生运动能力、健康行为、体育品德等核心素养的形成，提高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为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1	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实施办法，落实武汉市教育局初三学生升学考试方案，实施洪山区体育中考，落实武汉市教育局关于艺术小人才比赛方案，开展区艺术小人才比赛，进一步深化体艺教学改革，开展各类传染病防控，对全区中小学发放相关传染病防控物资，处理突发传染病事件，促进青少年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 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体育中考	>100万	计划标准		
		经济成本指标	中小学艺术小人才比赛	>14万	计划标准		
		经济成本指标	卫生防疫	>15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育中考人数	>6800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参与艺术小人才比赛人数	>5000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防疫物资发放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获市级艺术人才一、二、三奖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掌握学生健康状况，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计划标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艺术修养水平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学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 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体育中考	32万	100万	>100万	计划标准
		经济成本指标	中小学艺术小人才比赛	10万	10万	>14万	计划标准
		经济成本指标	卫生防疫	29万	27万	>15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育中考人数	4800人	5300人	>6800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体育中考学校数	22所	23所	>24所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参与艺术小人才比赛人数	2500人	3400人	>4400人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公办直属中小学、幼儿园	96所	104所	>110所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防疫物资发放覆盖率	0.9	0.9	>9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初三学生升学考试参与率	1	1	1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获市级艺术人才一、二、三奖比例	0.1	0.1	>1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及时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艺术修养水平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不断提高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学生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表12

洪山区2024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上级转移支付(区中小学生体检)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项目负责人	陈志杰	联系电话	15392933335
项目申请理由	体卫艺教育教学工作保障专项经费是实现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升学生综合素质的基础性工程，是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教育强国的重要工作的保障。进一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2007年5月7日）进一步深化体艺教学改革，促进青少年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落实“市教育局、市卫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中小学生健康体检管理工作的通知”，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区中小学生健康体检管理工作，及时准确掌握学生体质健康的发展动态，增强广大中小学生体质，改善中小学生体质健康状况，提高中小学生健康水平，培养学生良好的卫生习惯，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 区中小学生体检，完成2024年全区学生9万八千多学生的体检及数据分析工作；		
项目总预算	145	项目当年预算	14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2年预算资金101万元，2023年预算资金122万元； 2.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因学生人数增加，体检经费增加了23万。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 事业收入		
	5. 上级补助收入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8. 其他收入		
	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45		
	1. 区中小学生体检				14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强青少年体育增强青少年体质的意见（2007年5月7日）进一步深化体艺教学改革，促进青少年学生身心健康全面发展。落实“市教育局、市卫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中小学生健康体检管理工作的通知”，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区中小学生健康体检管理工作，及时准确掌握学生体质健康的发展动态，增强广大中小学生体质，改善中小学生体质健康状况，提高中小学生健康水平，培养学生良好的卫生习惯，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年度绩效目标1	落实“市教育局、市卫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中小学生健康体检管理工作的通知”，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全区中小学生健康体检管理工作，及时准确掌握学生体质健康的发展动态，增强广大中小学生体质，改善中小学生体质健康状况，提高中小学生健康水平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小学生体检费用	145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学生数	>9800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体检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掌握学生健康状况，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学生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中小学生体检	101万	122万	<145万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学生数	74000人	90000人	>98000人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体检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掌握学生健康状况，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增强	增强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学校、学生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2024 年单位

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 年单位收支总预算 669.9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86.46 万元，增长 14.82%，主要原因是：2024 年比 2023 年增加 1 人，人员经费增加，2024 年项目经费增加。

二、单位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收入预算 66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69.9 万元。

三、单位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支出预算 66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5.9 万元，占比 59.1%；项目支出 274 万元，占比 40.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69.9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增加 86.46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 年比 2023 年增加 1 人，人员经费增加，2024 年项目经费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669.9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629.5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1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2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69.9 万元，其中：本年预算 669.9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增加 86.46 万元，增长 14.82%。主要安排情况如下：基本支出 395.9 万元，占比 59.1%，其中人员经费 367.56 万元，公用经费 28.34 万元；项目经费 274 万元，占比 40.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95.9 万元，其中：

1. 人员经费 367.56 万元，包括：

（1）工资福利支出 298.7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78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2. 公用经费 28.34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2024 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2024 年没有使用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2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274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上级转移支付（基础教育保障）145 万元。主要用于洪山区中小學生体检项目，完成 2024 年全区學生八千多學生的体检及数据分析工作。

2. 教育教学改革发展专项 129 万元。其中 2024 年体育中考 100 万元，完成全区 23 所学校近 7 千初三學生体育中考工作；卫生防疫 15 万元，应对 2024 年各类传染病的防控工作；区中小学艺术小人才比赛 14 万元，组织全区中小學生音乐、美术小人才比赛工作。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2024 年无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安排。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单位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45 万元。包括：货物类 0 万元，工程类 0 万元，服务类 245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教育局体卫艺指导室 2024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安排。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单位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274 万元。同时，拟对 2024 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

食补助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租用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区级党政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二）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三）其他专用名词

无。